

债券代码：143047  
债券代码：143168  
债券代码：143445

债券简称：17 南传 01  
债券简称：17 南传 02  
债券简称：17 南传 03



## 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江宁科学园天元东路 1 号)

### 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9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六月

## 重要声明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2019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招商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 目 录

重要声明 .....	1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	3
第二章 发行人 2019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	8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	17
第四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	18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	19
第六章 本期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	20
第七章 本期公司债券担保人资信情况 .....	21
第八章 本期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	22
第九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	24
第十章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	25
第十一章 其它事项 .....	26

##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发行人”、“公司”、“南京传动”）。

二、**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年【2856】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不超过30亿元（含30亿元）的公司债券。

### 三、债券基本情况

（一）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债券名称**：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债券简称为“17南传01”，代码为“143047”（以下简称“品种一”）。

3、**发行规模、期限与利率**：本期公司债券期限为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6.47%，发行总规模为9亿元。

4、**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

本期公司债券的起息日为第二个发行日，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

付一次。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17年3月23日，付息日为2018年至2022年每年的3月23日(遇节假日顺延，下同)，到期日为2022年3月23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8年至2020年每年的3月2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本期债券本息支付按照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5、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6、发行时信用级别：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级。

7、债券受托管理人：本期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30亿元，募集资金在扣除必要的发行费用后，拟将其中20亿元用于偿还公司计息债务本息，其余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本期债券最终发行基础规模为人民币9亿元。其中在扣除必要的发行费用后，4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余下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 **(二)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1、债券名称：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7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债券简称为“17南传02”，代码为“143168”（以下简称“品种二”）。

3、发行规模、期限与利率：本期公司债券期限为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6.50%，发行总规模为10.2亿元。

4、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

本期公司债券的起息日为第二个发行日，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17年7月17日，付息日为2018年至2022年每年的7月17日(遇节假日顺延，下同)，到期日为2022年7月17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8年至2020年每年的7月1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本期债券本息支付按照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5、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6、发行时信用级别：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级。

7、债券受托管理人：本期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30亿元，募集资金在扣除必要的发行费用后，拟将其中20亿元用于偿还公司计息债务本息，其余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本期债券最终发行基础规模为人民币10.2亿元。其中在扣除必要的发行费用后，5.2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余下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 **(三)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1、债券名称：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债券简称为“17南传03”，代码为“143445”（以下简称“品种三”）。

3、发行规模、期限与利率：本期公司债券期限为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7.50%，发行总规模为5亿元。

4、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

本期公司债券的起息日为第二个发行日，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

付一次。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18年1月2日，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3年每年的1月2日(遇节假日顺延，下同)，到期日为2023年1月2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1年每年的1月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本期债券本息支付按照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5、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6、发行时信用级别：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级。

7、债券受托管理人：本期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30亿元，募集资金在扣除必要的发行费用后，拟将其中20亿元用于偿还公司计息债务本息，其余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本期债券最终发行基础规模为人民币5亿元，在扣除必要的发行费用后，4.97亿元已用于偿还银行贷款。



## 第二章 发行人 2019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 发行人概况

中文名称：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Nanjing High Accurate Drive Equipment Manufacturing  
Group Co.,Ltd

住 所：南京市江宁区高新园侯焦路30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江宁区高新园侯焦路30号

法定代表人：胡吉春

注册资本：50,064.4万美元

实缴资本：50,064.4万美元

成立日期：2007年3月27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15797134726D

所属证监会行业：通用设备制造业

电话号码：025-85099368、025-85099316

传真号码：025-85099301

邮政编码：211122

互联网网址：<http://www.ngctransmission.com>

#### (二) 发行人历史沿革

2006年12月根据南京市人民政府宁府外经贸资审字[2006]第17067号文批复，同意Eagle Nice Holdings Limited出资设立南京高精

传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2,980万美元。2007年6月11日及2007年7月27日，江苏石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该出资事宜分别出具苏石会验字[2007]023号和苏石会验字[2007]035号验资报告；2007年3月，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发行人核发企独苏宁总字第008562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7年8月根据江苏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苏外经贸资审字[2007]第01096号批复，同意股东Eagle Nice Holdings Limited对发行人增加注册资本9,980万美元。增资后发行人注册资本为12,960万美元。2007年10月24日及2007年11月1日，江苏石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该增资事宜分别出具苏石会验字[2007]037号和苏石会验字[2007]041号验资报告；2007年11月，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发行人核发企独苏宁总字第008562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7年11月根据江苏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苏外经贸资审字[2007]第01130号批复，同意股东Eagle Nice Holdings Limited对发行人增加注册资本2,800万美元。增资后发行人注册资本为15,760万美元。2007年12月6日及2008年2月19日，江苏石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该增资事宜分别出具苏石会验字[2007]044号和苏石会验字[2008]006号验资报告；2007年12月，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发行人核发企独苏宁总字第008562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7年12月根据江苏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苏外经贸资审字[2007]第01159号批复，同意投资方Eagle Nice Holdings Limited将其持有的发行人全部股权转让给香港中传控股有限公司。2007年12月，南

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发行人核发企独苏宁总字第008562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8年5月根据江苏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苏外经贸资审字[2008]第01046号批复，同意中传控股对发行人增加注册资本4,990万美元。增资后发行人注册资本为20,750万美元。2008年5月28日，江苏石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该增资事宜出具苏石会验字[2008]018号验资报告；2008年6月，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发行人核发注册号为32010040003850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9年3月经南京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江苏省外商投资企业非实质性变更备案申报审核表》（宁备审字[2009]007号）备案，发行人名称变更为“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2009年3月，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发行人核发注册号为32010040003850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9年6月根据南京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宁外经投资[2009]第250号批复，同意中传控股对发行人增加注册资本5,000万美元。增资后发行人注册资本为25,750万美元。2009年9月3日、2009年12月1日及2010年3月26日，南京中诚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就该增资事宜分别出具宁中诚信会验字[2009]第041号、宁中诚信会验字[2009]第057号及宁中诚信会验字[2010]第016号验资报告；2009年9月，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发行人核发注册号为32010040003850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9年12月根据南京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宁外经投资[2009]

第537号批复，同意中传控股对发行人增加注册资本6,080万美元，新增注册资本由中传控股以其持有的南京高精齿轮集团有限公司75%的股权作为出资。增资后发行人注册资本为31,830万美元。2010年4月19日，南京中诚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就该增资事宜出具宁中诚信会验字[2010]第022号验资报告；2010年4月，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发行人核发注册号为32010040003850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0年6月根据南京市投资促进委员会宁投外管[2010]第36号批复，同意中传控股对发行人增加注册资本5,000万美元。增资后发行人注册资本为36,830万美元。2010年6月23日、2010年10月9日及2010年10月25日，南京中诚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江苏华夏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就该增资事宜分别出具中诚信会验字[2010]第033号、中诚信会验字[2010]第059号及华夏会验[2010]1-132号验资报告；2010年7月，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发行人核发注册号为320100400038500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0年10月根据南京市投资促进委员会宁投外管[2010]第222号批复，同意中传控股对发行人增加注册资本5,000万美元。增资后发行人注册资本为41,830万美元。2010年11月12日及2010年11月23日，江苏华夏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就该增资事宜分别出具华夏会验[2010]1-139号和华夏会验[2010]1-146号验资报告；2010年12月，南京市江宁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发行人核发注册号为32010040003850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5年11月根据南京市投资促进委员会宁投外管[2015]第235号

批复，同意中传控股对发行人增加注册资本3,000万美元。增资后发行人注册资本为44,830万美元。2015年12月30日，南京立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就该增资事宜出具立诚验字[2015]第38号验资报告。2015年12月，南京市江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发行人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91320115797134726D的营业执照。

2017年2月，发行人以吸收合并形式增加注册资本2,234.40万美元。增资后发行人注册资本为47,064.40万美元。

2018年9月，中传控股对发行人增加注册资本3,000万美元。增资后发行人注册资本为50,064.4万美元。

### **(三) 发行人经营范围**

通用、高速、重型齿轮传动设备及工业成套设备，港口新型机械设备，薄板连铸机，新能源设备的设计、生产；工业机电一体化产品、成套设备及相关技术的研究与开发及相关配套产品的生产；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技术及配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 发行人2019年度经营情况**

### **(一) 主营业务分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研究、设计、开发、制造和分销广泛应用于风力发电及工业用途上的各种机械传动设备。其中，风电齿轮传动设备为公司主要发展的产品，风电齿轮传动设备产品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的80%以上。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板块构成如下：

单位：亿元

业务板块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同比变动
	营业收入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收入占比	
齿轮产品	94.96	97.63%	79.69	95.30%	19.16%
柴油机产品	0.47	0.48%	1.26	1.51%	-62.70%
其他产品及业务	1.84	1.89%	2.67	3.19%	-31.09%
合计	97.27	100.00%	83.62	100.00%	16.32%

由于销售价格下降、供应链成本上升以及产品结构的调整，2019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7.27亿元，同比上升16.32%。其中：齿轮产品实现营业收入94.96亿元，占比97.63%，同比上升19.16%，主要原因是受市场需求增加所致；柴油机产品营业收入为0.47亿元，占比0.48%，同比下降62.70%，主要原因为发行人于2019年处置了柴油机等非核心业务的子公司，因此柴油机产品及其他产品的收入和成本较上年大幅减少；其他产品及业务收入为1.84亿元，占比1.89%，同比下降31.09%，主要原因为处置其他非核心业务子公司所致。

从公司营业成本及费用来看，公司营业成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同比变动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61,970.57	781,129.83	827,062.99	662,200.88	16.31%	17.96%
其他业务	10,782.00	6,697.06	9,132.34	19,794.52	18.06%	-66.17%
合计	972,752.57	787,826.89	836,195.33	681,995.40	16.33%	15.52%

公司主要费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同比变动 (%)
销售费用	36,545.00	29,819.88	22.55%
管理费用	44,296.02	39,213.72	12.96%

财务费用	32,403.10	39,178.43	-17.29%
------	-----------	-----------	---------

发行人销售费用主要包括包装费、运输费、销售人员工资、差旅费等，其中包装费及运输费占比较高。2019年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6,725.11万元，增幅为22.55%，公司销售费用有所上升。

发行人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管理员工资、各项税费、管理用固定资产折旧、水电费等。2019年，发行人管理费用为44,296.02万元，较2018年上升12.96%，主要系2019年发行人主营业务规模及销售收入均显著增加，从而导致人员工资及各项税费等上升所致。

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支出、利息收入、汇兑损益、票据贴息费用及手续费等。2019年，发行人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6,775.33万元，降幅为17.29%，主要系2019年发行人整体有息负债水平下降所致。其中，发行人短期借款由2018年度41.17亿元下降至2019年的28.29亿元，下降31.28%，从而导致发行人财务费用的显著降低。

### 三、发行人2019年度财务情况

根据发行人2019年年度报告，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发行人总资产达263.11亿元，较2018年末减少18.21亿元，减幅为6.47%；净资产为114.02亿元，较2018年末减少1.33亿元，减幅为1.15%，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为113.68亿元，较2018年末增加3.68亿元，增幅为3.35%。公司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97.28亿元，较2018年增加13.66亿元，增幅为16.33%；实现净利润1.77亿元，较2018年减少0.58亿元，减幅为24.75%。2019年，受原材料成本价格持续增长及人员工资成本增加的影响，发行人在总销售收入同比增长的情况下，净利润水平受

成本升高的影响，出现一定规模的下降。

2019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增减率(%)
资产总计	263.11	281.32	-6.47
负债合计	149.10	165.98	-10.1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合计	113.68	110.00	3.35
股东权益合计	114.02	115.34	-1.15

###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增减率(%)
营业收入	97.28	83.62	16.33
营业利润	2.15	2.31	-7.00
利润总额	2.36	2.51	-6.03
净利润	1.77	2.35	-24.7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9	2.98	-26.38

2019年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较上年同比增加16.33%、减少7.00%、6.03%、24.75%及26.38%，主要是由于市场需求的增长导致发行人销售规模及销售收入同比上升，同时由于原材料及人工成本的增长导致营业利润、净利润等指标出现同比下降的情况。

###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同比变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1	8.25	76.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1	-12.21	196.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4	-13.13	-64.05
---------------	--------	--------	--------

2019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4.51 亿元，较 2018 年上升 76.01%，主要系本年风电齿轮箱订单大幅增加，销售回款速度加快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为 11.81 亿元，较上年同比上升 196.72%，主要是上年购买的银行结构性理财产品 9.47 亿于本年到期收回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1.54 亿元，较上年同比减少 64.05%，主要是本年偿还银行贷款较多以及中期票据 5 亿于本年到期兑付所致。

###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根据《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次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30亿元，募集资金在扣除必要的发行费用后，拟将其中20亿元用于偿还公司计息债务本息，其余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根据发行人2019年年度报告的相关内容，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品种一最终发行规模为人民币9亿元。其中在扣除必要的发行费用后，4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余下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品种二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0.2亿元，在扣除必要的发行费用后，5.2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余下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品种三发行规模为人民币5亿元，在扣除必要的发行费用后，4.97亿元已用于偿还银行贷款。三期债券均按照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使用，已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 第四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经营稳健，偿债能力较好，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品种一、品种二和品种三均按时付息，其中，品种一于2020年3月23日完成了全部规模的回售，并于2020年4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前摘牌。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按照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执行正常。

##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发行人对公司控股股东丰盛控股有限公司之关联企业南京建工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面临较大债务危机，就部分投资人对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财务运作、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相关内容以及债券持有人共同关注之其他问题进行公开答复。根据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各期募集说明书及《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约定，2019年7月9日，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召集并召开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 第六章 本期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品种一于2017年4月23日正式起息，存续期为5年，首个付息日为2018年4月23日；品种二于2017年7月17日正式起息，存续期为5年，首个付息日为2018年7月17日；品种三于2018年1月2日正式起息，存续期为5年，首个付息日为2019年1月2日。本报告期内，品种一、品种二和品种三均按时付息。

2020年3月23日，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对于2017年3月22日-2017年3月23日发行的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进行回售，回售申报有效数量为900,000手，回售金额为9亿元。2020年3月23日，发行人对本次有效登记的“17南传01”债券的投资者实施回售，并支付了本年度应计利息。因本次回售达到全额回售，且发行人未进行转售。回售实施完毕后，“17南传01”债券已于2020年4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前摘牌。

## 第七章 本期公司债券担保人资信情况

本次债券无担保。

## 第八章 本期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发行人已委托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担任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机构，根据公司和评级公司的约定，最新一期跟踪评级报告将于本次债券发行主体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发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

报告期内，发行人在中国境内发行其他债券、债务融资工具进行的主体评级不存在差异情况。

根据中诚信证券评级有限公司于2019年4月12日发布的《中诚信证评关于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评级展望调整为负面的公告》，中诚信证评决定维持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级，评级展望调整为负面，维持“17南传01”、“17南传02”及“17南传03”债项信用等级为AA级。

根据中诚信证券评级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26日发布的《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关于延期披露“17南传01”、“17南传02”及“17南传03”2019年度定期跟踪评级报告的公告》之相关内容，鉴于中诚信证券评级有限公司收到发行人《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跟踪评级报告延期的申请》，中诚信证券评级有限公司决定延期披露发行人及其存续公司债券2019年度跟踪评级报告。受托管理人将就上述情况进行持续跟踪及督导，并提醒投资人关注发行人跟踪评级情况及其变化情况。

2019年7月29日，中诚信证券评级有限公司对发行人“17南传01”、

“17南传02”及“17南传03”债项信用等级进行调整，调整后新的“17南传01”、“17南传02”及“17南传03”债项评级均为AA-，主体评级均为AA-，评级展望为列入可能降级的信用评级观察名单。根据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评级调整的主要原因有：经营性业务出现亏损；主要偿债能力指标表现持续弱化；控股股东股权质押风险较高；大额对外投资质量及盈利情况值得关注；再融资能力趋弱；公司治理有待加强。



## 第九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2019年度公司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未出现变动。

公司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的人员及联系方式为：

联系人：周敬佳

联系电话：025-85099368、025-85099316

传 真：025-85099301

## 第十章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为维护本期债券全体债券持有人的权益，公司聘请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双方签署了受托管理协议。受托管理人对公司履行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约定义务的情况进行持续跟踪和监督。

## 第十一章 其它事项

### 一、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二、重大担保

2019年末担保金额较上年末减少3.01亿元，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总额为10.81亿元。

### 三、发行人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案件	进展情况	涉及金额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票据纠纷	一审已判决由对方履行给付义务	0.50	否	无重大影响	2019年3月31日
买卖合同纠纷	一审已判决	0.74	否	无重大影响	2019年3月31日
不当得利纠纷	终审胜诉，款项已收回	1.30	否	无重大影响	2019年3月31日
德国 SET 诉讼	尚未开庭	0.80	否	无重大影响	2019年8月6日

### 四、相关当事人

2019年度，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均未发生变动。

### 五、《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

重大事项情况如下：

序号	相关事项	是否发生前述事项
1	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否
2	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是
3	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否
4	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否
5	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否
6	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否
7	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否
8	发行人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否
9	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是
10	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否
11	发行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否
12	发行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否
13	其他对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否

#### （一）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2019年7月29日，中诚信证券评级有限公司对发行人“17南传01”、“17南传02”及“17南传03”债项信用等级进行调整，调整后新的“17南传01”、“17南传02”及“17南传03”债项评级均为AA-，主体评级均为AA-，评级展望为列入可能降级的信用评级观察名单。根据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评级调整的主要原因有：经营性业务出现亏损；主要偿债能力指标表现

持续弱化；控股股东股权质押风险较高；大额对外投资质量及盈利情况值得关注；再融资能力趋弱；公司治理有待加强。

## （二）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案件	进展情况	涉及金额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票据纠纷	一审已判决由对方履行给付义务	0.50	否	无重大影响	2019年3月31日
买卖合同纠纷	一审已判决	0.74	否	无重大影响	2019年3月31日
不当得利纠纷	终审胜诉，款项已收回	1.30	否	无重大影响	2019年3月31日
德国 SET 诉讼	尚未开庭	0.80	否	无重大影响	2019年8月6日

## （三）其他对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根据发行人控股股东中传控股有限公司 2019 年 5 月 27 日的委派函，从 2019 年 5 月 27 日起，胡曰明先生任公司董事长，根据发行人 2019 年 5 月 27 日的董事会决议，胡春吉先生不在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胡曰明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

(本页无正文,为《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9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24日